

欣榮圖書館 103 年國中小數學比賽辦法

- 一、活動目的：培養國中小學生學習數學的興趣、與思考及解決問題的能力，及早奠定其數理基礎，全面提升學習成就。
- 二、辦理單位：
(一) 輔導：國立台灣大學已退休數學系教授楊維哲、蔡聰明博士
(二) 指導：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文化局
(三) 主辦：財團法人福田文教基金會
(四) 承辦：欣榮紀念圖書館暨玉蘭文化會館
- 三、比賽時日：
民國 103 年 2 月 22 日 (星期六)
國小乙組：進場時間上午 09:00；比賽時間上午 09:10-10:30 (80 分鐘)
國小甲組：進場時間上午 10:50；比賽時間上午 11:00-12:20 (80 分鐘)
國中乙組：進場時間下午 01:00；比賽時間下午 01:10-02:40 (90 分鐘)
國中甲組：進場時間下午 03:00；比賽時間下午 03:10-04:40 (90 分鐘)
憑參賽證進場，進場至比賽開始為監考老師說明時間，比賽開始 10 分鐘後，不得進場。比賽時間內不得出場。
- 四、比賽地點：南投縣竹山鎮大勇路 26 號，欣榮圖書館四樓多功能教室。
- 五、參賽資格：
(一) 凡國內公私私立國小四年級以上在學學生得報名國小組；國中在學學生得報名國中組。
(二) 國中、國小各分甲、乙組比賽。甲組題目難度較高，偏向思考型；乙組偏向測試數學基本理解能力。同一學校得自由同時推薦學生參加兩組或一組，但同一學生僅得報名一組。
- 六、參賽組別：國中甲組、國中乙組；國小甲組、國小乙組計四組。
- 七、參賽名額：每組各限 120 名，按報名先後額滿為止。
- 八、報名日期：請於下列規定時間內報名，提前或逾期均不予受理，如推薦報名已額滿，即不再接受自由報名。
(一) 推薦報名：自 103 年 01 月 02 日起至 103 年 01 月 10 日止。
(二) 自由報名：自 103 年 01 月 12 日起至 103 年 01 月 20 日止。
- 九、報名手續：
(一) 推薦報名：請填寫報名表，並由級任導師或授課老師任一人簽章後，加蓋教務處章，集中親送或傳真至本館。如傳真，請來電確認，並請於三天內補寄報名表正本(信封上請註明參加數學比賽)，逾期喪失參賽資格。
*名額限制：每校(國中、國小)可同時推薦學生參加甲、乙兩組或其中一組，每組至多推薦 3 名。
(二) 自由報名：請填寫報名表，親送或傳真至本館。如傳真，請來電確認，並請於三天內補寄報名表正本(信封上請註明參加數學比賽)，逾期喪失參賽資格。
(三) 因名額有限，當同一學校報名國小組人數含推薦報名及自由報名已達 6 名；國中組人數含推薦報名及自由報名已達 8 名時，將准由他校學生優先參賽。如最後仍有餘額，再依報名表到館先後順序一校遞補一名平均分配餘額。獲准參賽名單以本館網站公布為準，未通過報名者，本館不另行通知。

- (四) 報名表格：向本館服務台索取或自本館網站 (<http://www.hsinrong.org>) 下載。
(五) 連絡管道：本館傳真號碼為 (049) 2637-662。如有疑問，請洽本館連絡電話 (049) 2637-666 #214 陳專員。

十、考題範圍：以教育部公布之九年一貫數學領域分段能力指標為準。

十一、題型題數：甲組思考型問答题 6 至 10 題；乙組理解型問答题 8 至 12 題。

十二、獎勵辦法：

- (一) 個人獎：每組各錄取優勝者 11 名 (冠軍一名、亞軍二名、季軍三名、優良獎五名)，分別頒給獎狀、獎金。獎金金額如下：(如評分結果多人同分者，該當名額獎金累計按同分人數平均分配之)

組別	冠軍一名	亞軍二名	季軍三名	優良獎五名
國小組	3,000 元	2,000 元	1,500 元	1,000 元
國中組	4,000 元	3,000 元	2,000 元	1,500 元

(二) 團體獎：每組錄取三校各給予獎狀及圖書禮券新台幣伍仟元。

1. 團體獎限於同一學校參賽同組學生 3 名以上者始列入計算。

2. 同一學校推薦及自由報名合計達 4 名以上者，以得分較高前 3 名列算。

(三) 指導獎：報名時如填有指導老師者，得獎後，由承辦單位頒給獎狀一紙。

(四) 參加獎：參賽學生均各獲送小紀念品一份。

(五) 如各該組別報名未額滿，或參賽成績不如預期，獎額得部分從缺。

十三、評選及頒獎：

(一) 評審：由主辦單位邀請具公信力的專家或教師組成評審小組，於比賽結束後立即進行評審。

(二) 公布：103 年 3 月 7 日前將評審結果公布於圖書館公告欄及網站，並刊登於「欣蘭季刊」。

(三) 頒獎方式：由本館函送各得獎人就讀學校，請校長頒發獎狀、獎金並公開表揚，以資獎勵。

十四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獲准參賽名單：訂於 103 年 1 月 22 日公布，請上本館網站查詢。

(二) 參賽證訂於 103 年 2 月 12 日寄交各學校教務處轉發報名學生。

若遲至 2 月 15 日仍未收到參賽證時，請洽本館主辦專員查詢。

(三) 考場座位圖訂於 103 年 2 月 21 日公布於本館網站。

(四) 公布試題參考答案：103 年 2 月 25 日公布於本館網站。

(五) 成績公布：103 年 3 月 7 日上午 12 點公布於本館網站。

(六) 指導教師限列一名，名單既經填列，不得要求更改。

(七) 攜帶物品：測驗當日務請攜帶：(1) 參賽證，(2) 鉛筆、橡皮擦、原子筆、修正液(學)、直尺、量角器、圓規等器材。但禁止使用計算機、算盤等。其餘物品如：手機、電子器、圖書、不透明鉛筆盒(袋)等均依本館指定地點自行存放，不得攜入考場。

(八) 作答時，請一律以原子筆作答，使用鉛筆作答者，不計分(作圖題除外)。

欣榮圖書館 103 年國中小數學比賽 國小 ☐ 甲 ☐ 乙 組 報名表

送達時間：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____ 時 ____ 分 編號：____ (此列由承辦單位填寫)

參賽者基本資料 (必填欄位)	姓 名	性別	☐ 男 ☐ 女	二吋照片 1 張 (請浮貼) 照片背面 請寫上姓名
	出生日期	年	月	
	聯絡電話	宅：()	手機：	
	緊急聯絡人	姓名：	電話：	
	承諾事項	本人願遵守比賽辦法相關規定，簽章：_____ (請以正楷填寫)		
	學校名稱	縣 公 立 市 私 立	國小	
老師相關資料	年級/班別	年	班	
	學校通訊	電話：	地址：	

訊息來源：☐簡章海報 ☐本館網頁 ☐學校公告 ☐教育處公告 ☐以上皆是
☐其他 _____

※自由報名者請詳填以上各欄，推薦報名者請續填下欄※

老師相關資料	級任導師或授課老師簽章： (若得獎即頒發指導獎狀， 經填列後不得更改)	
	請蓋教務處章：	
	並請指定老師收發參賽證，教師姓名：	

備註：1. 請工整填寫本報名表中各欄位，以利參賽證製作與寄發。

2. 二吋照片須為半年內所攝。

3. 如傳真報名表，務請來電確認，並請於三天內補寄報名表正本。

4. 本館地址：557 南投縣竹山鎮大勇路 26 號

5. 傳真號碼：049-2637662

6. 聯絡電話：049-2637666 轉 214 陳專員